

# 丽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上接第七版)

**2. 骨干河流综合治理工程。**实施丽水市大溪治理提升改造工程,建设缙云好溪、景宁小溪(一期)、遂昌乌溪江等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推进丽水城市防洪分洪工程前期研究。加快分区设防措施研究,保障莲都大港口、青田县海口镇等部分难以达到防洪标准的城镇防洪安全。

**3.“百镇千村”农村水系综合治理工程。**通过疏浚、疏通河道,恢复被侵占和填埋的沟渠、水塘等,提高河湖水系的整体连通性,全面提升农村水生态、改善农村水环境。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加强坡耕地改造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4. 河湖综合治理工程。**通过水库岸线整治,生态廊道、生态湿地建设等措施,统筹推进南明湖岸线修复提升工程、潜明水库水源保护和生态修复工程、遂昌县湖南镇水库岸线保护及水生态修复工程、云和县云和湖综合治理工程等。

**5. 联网工程。**完工丽水市滩坑水库引水、缙云县潜明水库引水、云和紧水滩水库引水等重点引调水工程建设,开工建设松阳水资源综合调配工程。系统研究紧水滩至滩坑水库连通工程、浙西南优质水网(优质水外输)工程等。

**6. 农饮提升工程。**实施乡镇集中供水、联村供水、分散供水工程,建设供水管网、水池等更新改造和供水工程信息化等。到2025年,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人口比例提高至76%以上;各县(市、区)全面建成县级农村供水智能化管理系统和调度中心。城市自来水管网延伸工程和乡镇中心供水工程(站)信息化设施配套率达100%。

**7. 现代灌区工程。**立足节水减排、减污增效,合理开发和调配水资源,建设系统化、绿色化、精细化的农业灌排体系,提高灌区灌溉水利用系数和产出效益。“十四五”期间重点打造缙云县好溪灌区、松阳县江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全市农业“两区”供水保证率达到90%以上。

清理无效低效资产。开展上市资源培育专项行动,提高资产证券化水平,筛选优质业务板块,积极谋划培育上市,新增2家上市公司。开展国资职能转变专项行动,坚持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厘清企业和原行业主管部门的关系,厘清出资人权责边界,精简优化职能配置,制订国资监管权力和责任清单,依法依规取消、下放、授权一批监管事项。

**3. 实施“三项攻坚”:**实施国企改革升级攻坚,鼓励和支持国企全面参与资源性项目投资运营,加快推进实体化、市场化转型。实施公司治理提升攻坚,开展对标行业先进企业管理提升行动,完善管理制度,完善管理制度,创新管理手段。实施国企改革党建强化攻坚,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

**4. 实现“三个翻番”:**到2025年,市属企业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年度投资额等3项指标各翻一番。

(二)推进现代地方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推进现代地方财税体制改革。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不断拓宽财政收入渠道,增强地方发展的可用财力保障。积极培植地方税源,研究差别化的财税扶持政策,探索创新以经济发展和税收增长为导向的内生性税收流量、存量双增长机制。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提高政府税收和非税收入规范化、协调化、法治化水平。健全高质量税费征收管理体系,完善落实减税降费工作机制。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探索实施零基预算,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构建以绩效为核心的集中财力办大事的财政政策体系和资金管理机制。探索政府财政项目资金跨区域跨部门统筹使用,增强市域重大项目资金统筹能力。提升国有资本优化配置和运作水平,实现保值增值。强化财政金融政策协调,统筹市县产业基金,更好发挥政府产业基金撬动作用。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有效发挥地方政府债券作用。

(五)构建循环高效的资源环境设施网络  
统筹布局垃圾、污水、危废、污泥等处理设施,完善环境监测预警体系,构建循环高效、实时监测、全面覆盖的资源环境设施网。推广应用卫星遥感+物联网监测+基层治理“四平台”,建立对水、气、土等环境要素中各种污染物的全面实时监测和预警,着力形成“天眼+地眼+人眼”的智能生态环境立体化、数字化监测、监控体系。

## 专栏 22 资源环境设施重大项目

**1. 推进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扩能,**加快水阁污水处理厂二期、莲都区老竹-丽新污水处理厂、松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景宁外舍污水处理厂等一批项目建设,推进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水阁工业园区地下水污染防治以及其他地下管网修复改造等清洁排放改造工程,健全排污设施第三方运营机制,实现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2. 提升城镇生活垃圾处置能力,**谋划建设莲都区蛤蟆坪静脉产业园,推动青田、缙云县等静脉产业园、遂昌县垃圾焚烧发电一体化等城镇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建设。加快松阳垃圾填埋场地下水污染阻控工程。

**3. 完善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体系,**建成缙云建筑垃圾综合利用项目、青田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项目等一批项目,加快推进龙泉市、青田县再生资源回收分拣交易中心等一批资源回收项目建设。

提升金融综合服务能力。实施融资畅通工程升级版,完善具有丽水特色的金融顾问制度,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体制机制,提升金融科技水平,增强金融普惠性。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做强做优,建设丽水银行,引进培育财富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综合金融服务机构,推动地方金融组织提质增效,到2025年,新引进金融服务业龙头企业5家以上。发展数字普惠金融,支持金融机构运用金融科技打造各类民生场景和主流场景,建设基于区块链的小超市、小宾馆“两小”金融服务平台。扩大直接融资,发展创投、风投等基金,提升水街基金产业园。实施“保险+”工程。引进和培育复合型金融人才。

(三)加快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  
优化要素市场化配置。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建立统一开放的要素市场,创新土地、能源、环境容量、水资源、数据等要素市场化、差别化配置改革,完善要素市场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深化“标准地”改革,新批工业项目全面推行“标准地”,向电商、商贸、仓储、旅游用地等社会投资项目延伸,重点向农林产品加工用地标准地、康养用地标准地扩容。探索开展“飞地”人才项目标准地、“标准厂房”等新模式。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健全土地、用能、排污权等资源要素分配以及税收优惠等与亩均效益绩效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

提高市场综合监管能力。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最大限度破除市场准入限制。深化“互联网+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全面推进日常监管领域双随机覆盖和部门联合双随机常态化,开展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提高刚性约束,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

(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营造最高效便捷政务环境。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大力提升行政质量、效率和政府公信力。探索以承诺制为核心的极简审批,迭代升级“一件事”集成改革,构建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民生和企业事项100%开通网上办理,民生类及高频事项100%实现“一证通办”。深化“一车一码一员”驻企服务机制,推进企业码和企业服务综合平台建设,打造一站式数字化服务企业体系。以无感漫游加快“跨区域通办”改革。对标上海等已开展“一网通办”试点的城市,在市场准入、受理要件、操作流程等环节实现“互联互通”。开展营商环境核心指标提升行动,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 专栏 24 深化“一件事”集成改革

建立“一件事”平台生命周期数据库,通过数据归集、办事过程的数据更新,形成“人生”档案,构建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

**1. 深化“一件事”改革,**进一步挖掘多部门、跨层级、办件高频的协同联办事项,打通部门业务系统,形成办事平台统一入口、协同办理。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不断提升办事体验,逐步取消线下办理,逐步形成“可办”向“好办”“愿办”转变。

**2. 探索民事“一件事”改革,**推进“人生一件事”信息集成化、办事便利化、流程标准化,推动“一件事”全流程“最多跑一次”改革,争取在全省率先实现群众民事办事材料零提交。

**3. 推进商事“一件事”改革,**探索以承诺制为核心的极简审批,推进全程电子化商事服务,探索“一照一码走天下”改革,在民宿、家庭农场等新业态试点开展“一业一证”改革。

**4. 升级公共服务领域“一件事”改革,**推动医疗卫生、教育、养老、金融等公共领域服务事项“即时办”“掌上办”“网上办”涵盖面。优化政务服务集约化建设,重点实现掌上办事“一端通办”,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智能“秒办”,创新家庭中“一老一小”办事问题“亲情办”。

营造最活力开放的市场环境。鼓励企业开展跨境合作,升级完善“侨务通”平台。打造丽水“全程帮办”品牌,将代办服务范围向“企业设立”和“竣工验收”两端延伸,向证照帮办、代办等民生领域延伸。完善市、县、乡、村四级代办员服务网络。更好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组织作用,拓展信息公开维度,促进中介服务市场开放,升级“网上中介超市”。加快培育发展高资质、多资质的中介机构和社会联合体,推进跨部门跨行业跨地区检验检测测绘中介联合。

实施“信用丽水”提质升级工程。以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领域为主阵地,不断完善失信约束和守信激励,构建法治化规范化精细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格局。创新生态信用管理制度,持续完善政府、社会化团体、企业、村集体和自然人的生态信用档案、正负面清单和信用评价机制。推动生态信用数据资源标准化、生态信用产品标准化、生态信用体系标准化建设。丰富生态信用激励场景,推动生态绿码扩面升级,探索实现绿码分异地漫游。重点加强生态信用在享受公共服务、参与绿色金融和生态资产市场准入等领域的应用与实践。大力推广信用承诺制,保障信息主体合法权益,建立生态信用信息查询机制、生态信用异议机制、生态信用修复机制、生态信用信息安全管理机制。

## 十、生态优先,着力打造生态文明建设新典范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持续推进大花园最美核心区建设,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打造美丽中国愿景地。

(一)高水平创建全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示范区

健全GEP核算和应用制度体系。不断优化和迭代升级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地方标准,主动参与国家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标准制定。建立GEP核算统计报表制度、常态化的核算评估制度,全域开展GEP核算评估,绘制生态产品价值底图,实现GEP核算定期评价、校验和发布。强化GEP进规划、进决策、进项目、进交易、进监测、进考核“六进”应用机制。科学辨识生态产品价值空间分布特征,编制功能分区规划方案,明确不同分区差异化开发保护策略,研究制定正负面准入清单。制定GEP综合考评体系,将GEP构成指标纳入市委综合考核、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绿色发展绩效考核。

完善市场化实现机制。建设国家级生态资产和生态产品交易中心,建立生态资产产权和生态产品的市场交易制度、产权转移登记与监管制度,制定交易行为与资金管理配套政策,完善价格市场化形成机制和标准认证机制,大力推进生态资产、生态产品交易。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与用水权、用能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环境权益的兑换机制。健全政府购买生态产品制度,建立瓯江全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探索资金补偿、产业扶持、技术援助、人才支持等多元化、市场化的生态补偿方式。

培育壮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市场主体。巩固和强化“两山公司”作为生态产品供给主体、交易主体的功能定位,完善公司经营资本、收益分配机制,打造生态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实施主体。深化“两山银行”运营机制,强化对分散、零碎的生态资源进行集中收储、管理,健全价值评估和交易机制,打造示范全国的生态资源资产开发经营的服务平台和交易市场平台。

拓展产业化实现路径。创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创新平台,建立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产业化政策体系,引导和支持市场主体广泛参与发展生态产品利用型、生态产品赋能型、生态产品影响型产业。合作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异地转化模式。深化绿色金融改革,全域推广“两山贷”“生态抵(质)押贷”,支持绿色技术创新,加强生态产品价值产业化实现的支持力度。

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不断深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改革,系统集成试点做法,形成一批示范引领全国的理论创新成果、机制创新成果和实践创新成果。强化智库合作,把两山学院打造成为国家级高端智库。举办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高端论坛,打造绿色发展国际合作交流平台。

(二)高水平建设大花园最美核心区  
全域建设“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美丽空间。以世界眼光、国际标准的高点定位,系统实施大花园核心区“1+3+N”工程,提升美丽生态,塑造美丽形态,培育美丽业态,构建“国家公园+美丽城市+美丽城镇+美丽乡村”的大花园空间结构。深入实施美丽河湖、美丽林相、美丽田园等建设行动,以古城古镇名村、高等级景区、遗址公园、人文水脉、森林古道等重点,打造一批大花园“耀眼明珠”,串珠成链建设一批“多彩廊道”,全域实施“增花添彩”工程,开展植树造林、森林彩化、花海建设,提高珍贵名木、花卉彩叶等植物覆盖率,构筑“点、线、面”相结合的大花园景观系统。加快推进九大旗帜性工程建设。创成丽水国家气象公园试点。深化大花园建设标准管控体系研究,推动标准化与大花园建设深度融合。实现大花园示范点全覆盖。深入推进“人人成园丁、处处成花园”行动,进一步营造全民共建共享大花园的良好氛围。

高标准创成国家公园。按照“一园两区”创建体制,进一步完善产权管理、司法保障、政府保障、社会联动等四大机制,提升护林联防、智控保护、社区共管、科技支撑等四大体系。创建全国生物多样性展示和优秀文化传承区,申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建立国家公园标准体系、科研监测体系、智慧管理体系等,提升国家公园保护管理基础设施和信息水平。构建以百山祖国家公园为主体,浙江九龙山、景宁望东垵高山湿地、莲都峰源等一批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其他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充分发挥国家公园品牌带动作用,探索国家公园特许经营、公司化运营等体制机制,建立品牌质量标准体系和授权体系,构建三层级全域联动发展格局。打造国家公园周边特色村落,建设科普教育、天文观测、自然体验等八大基地,开发森林康养、气候养生、有机食品等产品,建设国家公园观光体验研学和文创大走廊,推动美丽生态向美丽经济转变。

## 专栏 25 百山祖国家公园三层级全域联动发展格局

**1. 保护控制区:**国家公园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面积为505平方公里。其中,核心保护区实行严格保护,保护自然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原真性,最大限度减少人为活动对该区域的影响;一般控制区原则上限制人为活动,推进居民生产生活方式转变,减轻经济发展对资源消耗的压力,形成绿色发展模式。

**2. 辐射带动区:**以9个公园入口为依托打造一批国家公园特色镇,构建形成环国家公园产业带,重点突出旅游服务、休闲康养、文化创意等功能。谋划建设集慢行绿道、景观道路组成的环国家公园观光廊道和无人驾驶智慧大道,沿线增设观景台和驿站,开发中国山水画实景地主题观光旅游产品,打造10个国家公园特色镇。

**3. 联动发展区:**一级联动区为丽水市区以及龙泉、庆元、景宁三个县(市),以生态保护、旅游发展、教育培训等为重点,加强与国家公园核心区和辐射区的联动,谋划建设百山祖国家公园客厅、国家公园培训中心、大寮龙泉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等重点项目,打造百山祖国家公园探秘第一站;二级联动区为云和、遂昌、松阳、青田、缙云五个县,以缙云仙都、云和梯田、云和仙宫湖、汤显祖戏曲小镇、松阳古村落等优质旅游资源与国家公园联动发展,以国家公园品牌加盟区形式,开发以木玩、茶文化、石雕文化等为主题的生态农产品、文创产品等。

(三)保护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

推进水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统筹推进瓯江水生态廊道建设,实施瓯江流域生态系统修复工程,创建瓯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国家试点。加快推进宣平溪、松阴溪、松源溪、浮云溪、乌溪江等中小河流治理,开展水土流失治理,建设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大力推进河湖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治理,完成景宁县河湖连通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先行试点县项目,开工建设松古平原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谋划实施碧湖平原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积极推进湖库系统治理,谋划实施滩坑、紧水滩、湖南镇、石塘等水库系统治理工程。高质量构建碧水映村、活水绕城、人水和谐、健康生态的幸福瓯江河湖网。

提升森林生态系统质量。加强森林和林地保护,实行最严格的林地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占用征收林地定额管理制度,落实封山育(护)林措施。加快宜林地造林和迹地更新,多元化保护和增加森林资源。深入实施美丽林相建设工程,加强松线虫病防治,加快开展珍贵乡土树种等植物复兴工作。大力实施生态公益林提质工程,建立严格的生态公益林建设、管护责任督查制度和资金使用管理监督制度。推进城市彩屏建设工程,百镇千村彩色森林建设工程,营造高质量的人居森林生态系统。

加快矿山与土地生态修复。全面开展绿色矿山建设,严格划定禁采区、限采区。严控矿山“三度”排放量,严格建设尾矿输送、贮存、尾矿水净化和回用等设施。加大无主废弃矿山治理,着力修复矿山生态环境。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加快高山远山、地质灾害隐患点、水源保护地等山区群众生态搬迁和除险安居,加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保护。高质量推进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作,统筹推进空间优化、村庄整治、耕地保护、生态修复、产业发展和乡村治理。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力度。完成全市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建成物种资源信息管理平台,建立完善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监管体系,开展外来入侵物种和生物安全常态化监测预警,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创建全国生物多样性保护引领区。实施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保护工程,建立野生动物救护站,加大对优先保护物种类群的保护力度,加强百山祖冷杉、景宁木兰等珍稀濒危植物的就地保护、种群扩繁和野外回归工作。

(四)构建科学高效智慧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建立科学的生态环境管控制度。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落实生态保护、基本农田、城镇开发等空间管控边界,建立高标准生态保护体系。严格落实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推进全流域、全区域联防联控和城乡协同治理。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产业布局的规划环评,实施县域间产业集聚类重点管控单元差异化发展。

全力打好生态环境巩固提升持久战。对标国际生态环境质量标杆地区,全面实施蓝天碧水净土工程。以“无废城市”创建为抓手,全域实现产废无增长、资源无浪费、设施无缺口、固废无倾倒、废水无直排、空气无异味。实施塑料污染治理三年行动计划。

实现塑料污染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建立生态环保立法和执法协同常态化机制,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健全跨区域、跨流域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加强环境风险管理,构建完善全过程、多层次生态环境风险防范体系。打造生态环境智慧监管平台,实现污染源全生命周期监管,形成全流程、闭环式、智能化问题发现查处体系。深入推进“生态环境大学堂”,提升企业生态环境自我管理能力和水平。

争创全国碳中和先行区。以创建全国首批、全省首个碳中和城市为目标,推动实现全领域、全口径“碳中和”。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推行绿色制造,创建低碳工业园区、绿色工厂,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实施绿色产品认证体系,推进循环经济“991”行动计划升级版,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推动龙泉、庆元、景宁等县(市)打造“零碳”县域,乡镇及以上“零碳”机关建设比例达到全省前列。积极融入全国碳交易市场,争取建设设立全省的区域性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开发林业碳汇、绿色光伏等城乡自愿减排项目,加快建立一批碳汇基地。探索建立多元化气候投融资机制。深入实施节水行动,健全用水总量、强度控制指标体系,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引导绿色消费,推行“光盘行动”,推行绿色包装。提高绿色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重。完善绿色低碳交通体系,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汽车。

(下转第九版)